

解化搬迁转型升级建设 50 万吨合成氨及下游项目-尿素系统装置工程 总承包（EPC）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解化搬迁转型升级建设 50 万吨合成氨及下游项目已由开远市发展和改革局备案，项目招标人为云南解化绿源化工有限公司，建设资金为企业自筹及银行贷款，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尿素系统装置工程总承包（EPC）进行公开招标，竭诚欢迎各潜在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活动。

二、项目概况

1. 招标人：云南解化绿源化工有限公司。

2. 项目名称：解化搬迁转型升级建设 50 万吨合成氨及下游项目-尿素系统装置工程总承包（EPC）。

3. 建设地点：云南省开远市小龙潭化工园区。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及银行贷款，已落实。

5. 最高投标限价：本项目最高总价限价为人民币 32000.00 万元/含税（大写：叁亿贰仟万元整/含税）。

三、招标内容

1. 招标范围：

云南解化绿源化工有限公司解化搬迁转型升级建设 50 万吨合成氨及下游项目尿素系统装置工程的设计、采购及施工总承包招标，从接收联合压缩厂房来高压原料二氧化碳气、氨合成装置来原料液氨、相应公用工程开始，至熔融尿素溶液送出尿素主装置界区外 1 米（尿基复合肥装置使用），至固体尿素产品颗粒出尿素主装置单元经冷却框架冷却、包装楼筛分包装后进入成品仓库贮运的工艺生产装置、公用工程装置及辅助生产装置；主要包括尿素主装置单元（包括尿素主厂房、尿素造粒塔）、尿素包装单元（包括尿素冷却框架、尿素包装楼、1#栈桥、2#栈桥、3#栈桥、4#栈桥）、尿素仓库单元（包括 1#尿素成品仓库、2#尿素成品仓库）、尿素初期雨水池单元、尿素机柜间（布置在 1#区域机柜间内）、尿素变电所（布置在 1#35KV 区域变电所内）及上述各单元配套公辅工程，以及 1#和 2#汽车衡，以及本项目内桩基、道路、地管（工艺地管、给排水管或沟）、场地硬化、管廊、绿化工程。投标人负责尿素系统装置工程界区内所有工艺、总图、静设备、动设备、管道、地基处理、土建（结构/建筑）、仪表与自控、数字化交付、电气、电信、暖通、给排水、HSE、消防（消防系统包括：火灾报警系统、应急照明系统、逃生疏散系统、消火栓系统、灭火器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等）、分析化验

等设计、采购及施工的所有内容；负责单机试车、机械完工直至工程中间交接前的全部工作，并在联动试车、投料试车、性能考核、装置保运阶段向招标人提供技术指导和支持服务。

2. 建设规模：

50 万吨/年尿素装置（100%负荷工况日产量需达 1700 吨）；操作弹性：60%—110%；采用二氧化碳气提法工艺。

3. 计划工期：

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中间交接结束，不超过 19 个月。

4. 质量标准：

总体要求：工程的设计、施工、建设以及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等均应满足建设目标要求、国家和地方现行标准、规范、合同约定和招标人确认的建设标准，确保项目建设能够通过相关行政管理部门的验收和监督检查，如需办理审批手续的，应取得相关审批手续。项目的整体运行效果、指标要求及设备质量要求还应满足招标人确认的技术标准，详见合同附件，涉及本项目的各专业设备、材料的生产商应具有生产制造许可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产品检验合格证等必要相关证件，且使用寿命不低于设计使用年限，投标人应确保所有设备均是全新原装（包括零部件）、符合招投标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具有国家有关部门注册证明并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进口设备具有国家有关部门完整手续）和产品出厂标准的设备，并应提供设备使用证明及使用年限证明。投标人对所提供的设备全部实行三包。

4.1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工程设计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设计标准规范、统一规定、合同约定和招标人要求。设计深度符合《石油化工装置详细工程设计内容规定》SPMP-STD-EM2005-2016（按最新版要求），质量、设计成品合格率 100%，工程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经生产考核，性能达到招标人要求。

4.2 工程货物质量标准：工程货物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制造标准规范、统一规定、合同约定、详细工程设计文件和招标人要求。工程所有物资采购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有关标准规范要求，设备材料合格率 100%。

4.3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工程施工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施工及施工质量验收标准规范、合同（含附件）约定、详细工程设计文件和招标人的要求，且工程竣工验收时确保一次性验收合格。单位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安装工程焊接底片一次合格率 98%以上。

标准详见“合同附件 1 发包人要求 第三部分、第三章、12. 执行标准”。

5. 安全要求：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无人员伤亡事故，无机械设备及火灾爆炸事故。

6. 环保要求：

符合国家及地方政府有关环保政策、环评报告、水土保持的相关要求。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是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投标人为依法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应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为其他类型的，应提交其他依法登记证明材料。

2.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2.1 设计资质要求：

2.1.1 投标人须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化工石化医药行业甲级或工程设计综合资质。

2.1.2 具备国家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子项目须包含：压力管道设计（工业管道 GC1 级）。

2.2 施工资质要求：

2.2.1 投标人须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

2.2.2 具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附扫描件或下载的电子版安全生产许可证；如使用下载的电子版安全生产许可证，云南省省内注册企业需按《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等证书换发全国统一电子证书的通知》要求标注使用用途且使用用途与本项目投标相关，否则无效）。

3. 业绩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期（境内业绩：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或投运时间为准，任意时间满足要求即可；境外业绩：合同签订时间及投运时间均需满足要求）单套产能 ≥ 30 万吨/年及采用二氧化碳气提法工艺技术的尿素装置 EPC 或详细设计业绩 1 项。

注：

（1）境内业绩：有效业绩以合同文件及投运证明文件（如有）为准。合同至少提供合同的封面或首页（如有）、合同关键信息页、合同最后的签字盖章页等扫描件。投运证明文件须为项目最终用户（业主单位）加盖公章的有效证明材料；投运证明材料可以为装置性能考核报告、竣工验收报告、装置正式投运/投产业主证明、业主履约回访合格证明，任选其一即可；投运证明材料须体现标注项目名称、装置规模、尿素工艺、投运时间；业绩证明材料未盖章或盖章不清晰、内容不清晰的为无效材料；时间认定：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或投运时间为准，任意时间满足要求即可；如有弄虚作假，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2) 境外业绩：业绩以有效投运业绩为准，须提供有效中文版合同文件及有效中文版投运证明文件。合同至少提供合同的封面或首页（如有）、合同关键信息页、合同最后的签字页等扫描件。投运证明文件自行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内容不清晰的为无效材料；境外业绩时间认定：合同签订时间及投运时间均需满足要求为准。

(3) 一份合同里多套装置视为一个业绩。每份合同及对应的证明材料按相应顺序排版。

(4) 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须根据招标人要求提供投标文件中相关材料扫描件的原件，如不能提供或经核实属造假，则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5) 如提供的材料存在弄虚作假行为，将导致投标被拒；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须提供业绩真实性承诺书**。

4. 人员要求：

4.1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须具有与本工程相关的化工类注册执业资格或工程类高级职称，具有担任过与本项目类似项目的项目经理业绩。不得在其他在建总承包项目任职，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更换，**需提供无在建项目及不更换项目经理的承诺书**。

4.2 设计负责人资格要求：具备国家注册化工工程师资格或化工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具有担任过与本项目类似项目的设计经理或设计负责人业绩；未经招标人同意，设计负责人不得更换，**需提供不更换设计负责人承诺书**。

4.3 施工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施工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一级注册建造师证书，且须注册在投标人单位，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年检合格）。具有担任过与本项目类似施工项目负责人或施工经理的业绩；不得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施工项目负责人，且未经招标人同意，施工项目负责人不得更换，**需提供无在建项目及不更换施工项目负责人的承诺书**。

注：

(1)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及施工项目负责人的有效业绩，以有效证明文件或业主证明材料为准，证明材料须清晰体现对应人员姓名、担任职务等关键信息，否则不予认可。

(2) 施工项目负责人应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号]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注册证书，①电子证书使用时限为180天，但使用时限距注册专业有效期或建造师满65周岁不足180天的，使用时限截止日期以注册专业有效期截止日期或建造师满65周岁当日为准。超出使用时限的电子证书无效，需重新下载电子证书并再次确认使用时限。②一级建造师打印电子证书后，应在个人签名处手

写本人签名，未手写签名或与签名图像笔迹不一致的，该电子证书无效。

4.4 安全员资格条件：拟派往本项目的安全员具备类似项目全过程安全管理经验，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且具备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未经招标人同意，安全员不得更换，**需提供不更换安全员承诺书**。

4.5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人员必须是本企业的在职员工且注册类证书需在本单位注册。拟任本次投标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施工项目负责人、安全员及其余各专业负责人和管理机构组成人员必须是投标单位的在职员工（提供 2026 年 1 月至今任意连续 3 个月劳动保障部门出具的社保缴费证明）。

5. 财务要求：

投标人提供 2023 年～2025 年度（若投标截止时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尚未完成出具的，则提供 2022～2024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财务报表仅提供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的扫描件；若成立时间不足 3 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财务报表仅提供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的扫描件；若成立时间不足 1 年的，须提供财务真实性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承诺函至少包括财务基本状况）。

注：审计报告需符合《财办〔2022〕32 号》及《财会〔2023〕15 号》的规定，由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对审计报告进行自动赋验证码。

6. 信誉要求：

6.1 投标人应具备良好的信誉，具有足够资产和能力来有效履行合同；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须提供承诺书并加盖签章。

6.2 近三年内（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没有串通投标行为，或者未被有关行政监督部门行政处罚停止投标行为，未被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投标人没有发生严重违约行为以及重大质量安全事故，须提供承诺书并加盖签章。

6.3 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中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用中国”网站查询记录可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点击“下载信用信息报告”下载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的完整内容或相关查询截图，其余网站提供的须提供查询截图；须提供未被列入上述名单的承诺书并加盖签章。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7. 其他要求：

7.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

投标，须提供承诺书。

7.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须提供承诺书。

7.3 投标人在履约环节不得转包和违法分包，一经发现存在转包和违法分包行为，转包和违法分包的相关企业均将受到相应处罚，须提供承诺书。

7.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

五、文件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 年 7 月 23 日 18 时 00 分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 00 时 00 分内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他招标资料（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BZBJ）；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上办事、CA 办理”版块中注册通过并办理企业数字证书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网上递交：投标人需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在系统内确认投标文件电子签章，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七、开标时间、地点及方式

1. 开标时间：2026 年 8 月 18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开标地点：开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远市体育中心内开远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 C6 区）。

3. 开标方式：本项目开标采用网上智能开标方式。

注意事项：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操作手册（适用投标人/供应商）》，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入“网上开标室”，根据网上远程解密、开标要求，在下达投标文件解密指令后，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操作失误或自身原因导致解密失败的，视为放弃此次投标；唱标结束后，投标人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认可开标、唱标结果。

技术服务咨询：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服务热线：010-86483801。

注：上传投标文件时加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是开标时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必要工具，否则将不能解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所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解密、导入失败的，均视为其撤销投标文件，后果及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操作指南详见 <https://ggzy.yn.gov.cn/serviceGuide/index>。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云南解化绿源化工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云南省开远市小龙潭化工园区

联 系 人：李 总、王玉庆

电 话：15388878880、13808778263

招标代理机构：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昆明市春城路 219 号东航投资大厦 10 楼

联 系 人：李哲溟、段勇、顾有恒、闵祥昆、胡源、赵俊霖、陈思好

电 话：18110123554、18110123584

电子邮件：lizhehao02@sinochem.com

项目负责人：李哲溟

电 话：18110123554

行政监督单位：开远市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监督电话：0873-7225205